

附件

## 入出國及移民案件罰鍰分期繳納申請書

申請日期：\_\_\_\_\_

姓名或名稱	聯絡電話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住址或事務所、營業所地址
申請人(即受處分人)			
法定代理人或 代 表 人			
處 分 書 日 期 及 文 號		罰 鍰 案 件 類 型	
		違反 <input type="checkbox"/> 入出國及移民法 <input type="checkbox"/>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	
申請資格條件：(請於 <input type="checkbox"/> 內打✓)			
<input type="checkbox"/> 依經濟狀況，無法一次完納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惟確有處理意願。			
<input type="checkbox"/> 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歸責於己之事由，致遭受重大財產損失，無法一次完納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			
理由：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申請分期內容：			
一、罰鍰金額計新臺幣_____元。			
二、請核准分_____期繳納完畢，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申請人同意如期繳納罰鍰結案，如未依限繳納或有任何一期票據未獲付款者，視為拒絕繳納，即由貴部依行政執行法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所屬行政執行處行政執行。			
此致			
內政部			
申請人(即受處分人)簽章：_____			
法定代理人(或代理人)簽章：_____			